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張蘭詠

電話：04-37061533

電子信箱：e-p229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玉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301483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函、銓敘部書函(含附件)

(A09030000E_1130148324_senddoc1_1_Attach1.pdf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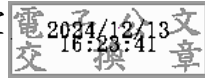
A09030000E_1130148324_senddoc1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更正後之「113年度優惠存款臺銀及政府負擔利率變更明細表」1份，轉請查照並配合辦理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13年12月9日臺教人(四)字第1130125315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(含附件)影本1份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署人事室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